



证券代码：002118

证券简称：紫鑫药业

公告编号：2021-036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所持股份被司法划转完成过户

暨被动减持达到5%的权益变动公告

本公司控股股东敦化市康平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司法划转未触及要约收购，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司法划转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390,457,426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0.4864%。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28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敦化市康平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康平公司”）关于部分股份被司法划转的通知及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现将本次司法划转情况公告如下：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	敦化市康平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敦化经济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	郭春辉
注册资本	6,8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2403244835987T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向股份有限公司投资
营业期限	1996年4月8日至2026年4月7日



主要股东	柳河县峰岭大健康产业园有限责任公司持股30.370%；郭荣持股29.538%、仲桂兰持股24.260%
通讯地址	敦化经济开发区

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郭春辉先生，中国国籍，1982年8月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通讯地址为长春市二道区浦东路浦东明珠，现任康平公司执行董事。

二、股东涉及本次司法转让的前次司法拍卖及变卖的基本情况

康平公司因合同纠纷案，被延边朝鲜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依法作出裁定，对康平投资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32,36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3345%，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8.9858%）进行了司法拍卖。公司分别于2020年8月4日、2020年9月2日、2020年10月20日、2020年11月3日、2020年12月5日、2021年2月19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57）、《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司法拍卖流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6）《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第被二次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71）、《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第二次司法拍卖流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3）、《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变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85）、《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变卖失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三、本次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1. 2021年6月28日，公司收到股东康平公司的通知，上述被延边朝鲜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依法作出裁定司法拍卖及变卖的132,360,000股均流拍，经东吴证券一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东吴一恒丰一东惠124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向法院申请，根据延边朝鲜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下达的《执行裁定书》（（2021）吉24执17号），其中33,000,000股、33,180,000股，合计66,1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5.1672%，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14.4929%），分别于2021年6月18日、2021年6月24日被司法划转其名下。具体如下表：

转让方式	转让时间	转让数量（股）	约占总股本比例
执行法院裁定	2021年6月18日	33,000,000	2.5766%



执行法院裁定	021年6月24日	33,180,000	2.5906%
合计		66,180,000	5.1672%

2. 权益变动前后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股数量		本次减持后持股数量	
		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数（股）	持股比例
康平公司	无限售流通股	456,637,426	35.6536%	390,457,426	30.4864%
合计		456,637,426	35.6536%	390,457,426	30.4864%

四、其他相关情况说明及风险提示

1. 关于本次司法划转前期拍卖及变卖情况，公司分别于2020年8月4日、2020年9月2日、2020年10月20日、2020年11月3日、2020年12月5日、2021年2月19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57）、《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司法拍卖流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6）《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第被二次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71）、《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第二次司法拍卖流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3）、《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变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85）、《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变卖失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2. 康平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本次司法划转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 本次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已编制《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29日